

迷新记

定三迷

施定柔著

迷新记
迷新记
迷新记
迷新记
迷新记



侠骨柔情 水墨江湖 自成奇门派
古龙风致 定柔三迷 领军新武侠

风靡网络10周年 千万读者专情守候

2013, 施定柔继
《沥川往事》之后
武侠言情全集热血回归

独家番外 酣畅共享
(附《迷行记》后)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定三迷

迷行记

施定柔 著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迷行记 / 施定柔著.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3.10

ISBN 978-7-5339-3808-6

(定柔三迷)

I. ①迷… II. ①施…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 213647 号

选题策划 柳明晔
责任编辑 王晶琳
装帧设计 嫁衣工舍
内文设计 吕翡翠
责任校对 杨爱英
责任印制 朱毅平

迷行记

施定柔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海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制版 浙江新华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开本 700 毫米×980 毫米 1/16

字数 285 千字

印张 13.75

插页 1

版次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38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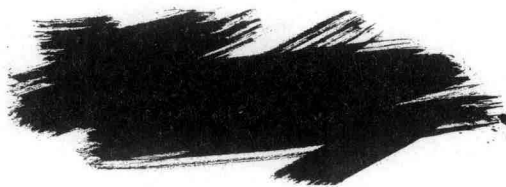
定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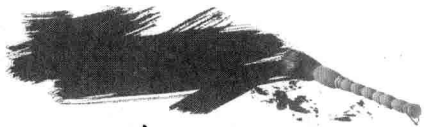
远行记

094	086	075	067	060	056	046	034	027	021	013	005	001
第十三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一章	第十章	第九章	第八章	第七章	第六章	第五章	第四章	第三章	第二章	第一章
日照空山	鹤汀凫渚	山中人兮	江上	田记布庄	毒症指迷	陌生人的笑	月光下的刀光	夜女三更	刺骨一刀	深夜来客	红色的忧郁	引子



目 录

197	191	181	174	168	161	151	144	137	129	119	110	104
独 家 番 外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章	第十九章	第十八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六章	第十五章	第十四章
	山明水秀	桐影摇窗	荷风清梦	无尽长阶	坚硬的核桃	暗尘飞绕	宿霭迷空	《江湖快报》	月明星暗	绿蚁浮杯	采花大盗	旧事凄凉



第一章

引子

薄雾霏微，晨光初透。

唐潜拿着把墨色的剪刀，半跪在茅亭边的花畦上，细心地修理着一株矮小的樱桃树。

一阵疾风忽至，露水坠入颈间，仿佛冻蛇入窟，在他温暖的脊背上游走。几片菊瓣尘埃般扬起，从他的鼻尖掠过，发出一股无奈的香味。

那一瞬间，他感到了季节的变化。

深秋的风已有些凛凛的寒意。庭中桂香犹存，紫萸零落。头顶银杏哗哗作响，树叶纷纷扬扬地撒下来，有一片正好落在他的手背上。

银杏的叶子有种微苦的气息，他轻轻地抚摸着上面细小的纹路，指尖微颤，仿佛那是只蜻蜓折断的翅膀。

如果他的母亲还在，每年的这个时候，她都会将这些叶子搜集起来，做成枕头，用以安眠。

庭院十分空荡，一缕惆怅沁入心怀。

松完土后，他将剪下的树枝和拔出的杂草收拾到一个竹筐里，正要浇水，忽听身后传来一阵怪异脚步声。他当然明白来者是谁，几十个堂兄中只有老三一个人会有这样的脚步声。

“老大要见你。”唐渊道。

“哪里？”他问。

“万象更新堂。”

父亲去世之后，按照惯例，他应当继承刑堂堂主的职位。

可是这次“惯例”却执行得十分勉强。因为唐澜的坚决反对，长老会久而未决。等他终于接到任命，已是半年之后。

这位堂兄大他整整二十岁。当大多数同辈还在父母怀里打滚的时候，唐澜已开始克绍箕裘，参与家族所有的重大决策，制订振兴唐门的各种计划。

过早担当责任的人自然容易早熟，何况轮到唐澜掌门时，唐家堡里大约只有昔年的庭院和恢弘的楼宇巍然屹立，其他地方早已百孔千疮。他的生涯因此充满了惊涛

骇浪。

二十年间，唐门风波迭起，险象环生，每次危机都来势凶猛，如临灭顶之灾。唐澜武功平平，却有清冷的外表，沉着的嗓音，像他祖父那样能言善辩，颇谙纵横之道。哪怕泰山崩于眼前，他也能摇唇鼓舌，激励最后的勇士奉献生命。所以，每次危机的结局，都是唐门险胜。

古老的方砖透着一股阴寒之气。唐潜一脚踏进正堂，以为面前的一排太师椅上会如传说中的那样坐着七位身份尊贵、嗓音苍老的长者。可是，他只听见了唐澜一个人的声音从正前方传来：

“坐。”

他拉了一把椅子，坐了下来。有人给他端来一杯茶。

“我刚刚看完近三年所有的《江湖快报》及各种兵器排行榜。”唐澜道，“猜猜看，唐家在江湖上是何表现？”

“平平？”

“《江湖快报》共有三十六次提及唐门，大半是丑闻。兵器榜上只提过一次唐澜——这小子受过家刑，武功再好也是丢人现眼，更何况他沉迷声色，这两年也不曾参加过任何赛事。”

唐潜明白他要说的是什么，所以没有接话，等着他说下去。

“我知道你母亲去世不久，现在还很悲伤，加之刚刚接掌刑堂，要办的事也很多……”

“……”

“可是，”唐澜的语气忽然变得祭司般神圣，“唐门需要你。”

蓦地，唐潜的脸上浮现出一道似是而非的浅笑。

每当唐澜需要某人去干一件极度危险的事，他都会说这句话：唐门需要你。

二十四年前，同样一句话，唐澜将本族在江湖中最有地位的唐隐嵩夫妇打发到西北陇山，去阻截倾巢出动、预备与唐门一决雌雄的铁环门。为了保证唐家堡的安全，所有的主力都留守家门，派出去的只有十五个人。两队人马在半途撞了个正着，顿时厮杀起来。夫妇俩浴血奋战，杀掉了铁环门最凶猛的秦龙、秦虎兄弟，将掌门余千威也打成重伤，这才奠定了后来的胜势。可是，十五名子弟中有十人命丧当场，两人终身残疾，只有三人捡得性命。好不容易辗转回到家门，唐澜却吞吞吐吐地告诉他们一个五雷轰顶的消息：在两人离开期间，他们刚满三个月的儿子忽患高热，因堡内混乱，延误了医治，现已双目失明。夫妇相对而泣，当着唐澜的面发誓，此生此世，为照顾儿子，绝不离开唐门。

从此之后，夫妻俩果然没有离开蜀中半步。十年前的五毒教一役，唐澜故技重施，

想借助长老会的权威说服唐氏夫妇再度远征。唐隐嵩当场拂袖而去，硬生生地甩给他一个后脑勺。接下来的三年，无论唐澜如何亲热地叫他“三叔”，他都不理睬。不过，只要有唐氏双刀在，对江湖而言便是一种无言的威慑。大家都知道，如果真的大敌压境，唐门被围，双刀绝不会坐视不理。两年前，若不是云梦谷的谢停云一剑败在了唐隐嵩的刀下，唐门只怕面临搬迁之祸。

唐隐嵩就是唐潜的父亲。

“有何需要，大哥但讲无妨。”唐潜道。

“现在刀榜的第一名是‘破空刀’韩允，我们认为你的刀法比他要好。”

“你们要我挑战韩允？”

“不错，我们急需几个在江湖上有地位的人支撑门面。这几年天灾人祸，唐门一连去世了好几位重要人物。往日仇家闻知消息，蠢蠢欲动。此外，听说慕容无风又在写一本书，专门针对我们的秘方。我本以为他受伤之后活不了多久，他居然活得很好。”

“你们想要那本书？”

“同时想要他的命。”提到“杀人”二字，唐澜从来不动声色，“比武的地方就在神农镇，我会多叫几个兄弟一起走，到时候好见机行事。”

唐潜一阵沉默。

“你可知道唐门现在欠了多少外债？”

这是唐门的最高机密，他不便多问。唐澜却附耳过去悄悄地说了一个数字。

唐潜的脸色苍白了。

“我们整日都在拆东墙补西墙。如果唐门失掉了江湖上的信用，导致债主逼门，这一年只怕很难挺过来。”唐澜长叹一声，“我知道兄弟们都说我手头吝啬，冷酷无情，来找我要钱的人，十之八九要空手而回。他们哪里知道当家的难处？”

那声叹息显得苍老，一种大势已去的无奈蓦然涌上心头。在他的记忆里，这还是唐澜第一次用商量的语气同他说话。他也知道所说多半属实——仇敌众多、家族内讧、生意跌落——唐门在江湖上的地位一蹶不振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虽说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但大厦将倾之前，住在里面的人不可能不感到一点摇晃。

“什么时候动身？”唐潜终于道。

“后天。”

走出那道沉重的木门，额头微微一暖，唐潜知道阳光正洒在自己的脸上。接着，有人拍了拍他的肩，低声问道：“这么快就出来了？”

是唐浔，他的堂兄兼表兄。

他“嗯”了一声。

“小道消息，听说老大想说服你去飞鸢谷？”



“他让我去会一会韩允。”

“你又上当了。”

他皱起眉头，“为什么？”

“韩允的师父当年曾在三叔的刀下惨败，所以你并不怕他。”唐浔道，“可是，这个人三天前已在五招之内输给了小傅，尸体现正躺在飞鸢谷的乱坟堆里。因此，你要去见的人不是韩允，而是小傅——近两年来刀榜上最显赫的人物，而我们对他一无所知。”

唐潜当然听说过这个名字。人们一直传说小傅与昔年名动一时的刀客傅红雪关系匪浅，刀法曾经得到过他的亲自指点。

“老大可能还不知道这件事。”

“战况用飞鸽传到唐门，第一个知道的人就是他。”

他感到一阵彻骨的寒意，既而寒意从鼻尖升起，化作轻轻一笑。

“前面明明就是鬼门关，你还是要去？”唐浔急道。

“我已答应了。”

“你不像三叔。三叔有所不为，有所必为。”唐浔叹气摇头，“你却是知其不可为而为之。”

唐潜没有继续争下去，只是拍了拍他的肩，“我无法安之若素，你也不必为我担心。”



第二章

红色的忧郁

唐潜是个忧郁的人，喜欢和忧郁的人在一起。

唐浔说，他父亲的刀法沉稳凶狠，母亲的刀法轻灵迅捷，在西山先生的《刀品》中，均列为上上之选。

“我呢？我的刀法是什么样子？”

“你的刀风充满忧郁，舞起来好像一个失恋的情人，既不像你父亲，也不像你母亲。我不知道他们是怎么把你教出来的。”

他觉得这个评价十分荒谬，只好报之以一声苦笑。

小雨初霁，微风轻发。这一带盛产金橘，丰收的季节刚过，每家的门前都挂满了串串橘皮。青石板的大街上橘香满溢。

他习惯在日沉天暗、暮色四合之际练刀。练习完毕，像他父亲一样，端着茶壶坐在竹椅上小憩。

来到神农镇之后，唐浔陪他逛过一次街，他立即喜欢上了这满街的橘香。常常在小憩后便沿街向东散步一周，顺路买上几斤可口的柑橘。

英雄惯见亦常人。无论江湖上关于他父母的传说何等惊心动魄，在他心中都不曾留下什么痕迹。他只知道父亲是个地道的蜀人，喜欢热闹和美食；母亲来自姑苏，会烧好吃的盐水虾和酱排骨。人们说，唐隐嵩叱咤武林时，何吟春一直在刀榜上紧随其后。当年便是以刀会友，成为知己。儿子失明之后，夫妇双双隐退，江湖上再也看不见双刀合璧的盛况。

二十年来，这对夫妇从未离开过蜀中一步。他们以难以想象的耐心与智慧手把手地将绝技传授给了儿子。

他不知道这就是幸福，以为世界原本如此。长大之后，他不再像往日那样依赖父母，而是常常跟着兄弟朋友们外出游历，数月不归。人在江湖，自然也免不了打家动武。

虽然眼前一片黑暗，他并不感到孤独。因为他知道不论走到哪里，自己的身后永远会有两双默默关注的眼睛。

直到父亲突然去世，他才明白幸福原来不堪一击。



常年为唐门征战，父母亲的身上均是伤痕累累。两年前，云梦谷的总管谢停云联合峨眉派诸弟子围攻唐家堡，他和一群兄弟苦守东门。不料南门被破，局势危急，父母不得不操刀相助。那是夫妻俩的最后一次联手，父亲击败了谢停云，令其铩羽而归，而自己也受了重伤。三天之后，病情失控，唐门为他遍请名医。无奈为时已晚，虽针石俱下，辅以汤剂，均如水浇石，毫无功效。

决战后的第五日凌晨，父亲溘然而逝。

那一刻，悲伤几乎将他压垮。他却不知道这只是一连串不幸的开始。

一年之后，母亲悲恸过度，亦因病而亡。

陪在他身边的只剩下了一条与他形影不离的狗，名唤阿金。

一个月之后，阿金走着走着，忽然倒地不起。

站在它小小的坟墓面前，唐浔找不到别的安慰的话，只好道：“动物不会死，动物只会倒下。”

瞬间，这世界就只剩下他一个人。

他感到命运的锁链正在缓缓移动，为他选择最后的一道环扣。

活着的人当中，唐浔在血缘上离他最近。他们的父亲是同胞兄弟，母亲是同胞姐妹。两人年岁相当，长相也十分相似。

他开始疏远唐浔，害怕他会沾上自己的霉运。

“倒霉的时候，请让我跟着你。”唐浔道，“因为我们是兄弟。”

在街口处买了一斤柑橘，唐潜继续往前走。

一声尖叫划破长空。

“妈妈——妈——妈——”

他循声而去，就在前面不远之处，一阵浓郁的橘香当中，他听见啾啾的人声，全被一个女孩撕心裂肺的哭喊淹没。

这么绝望而焦虑的哭声，他还是第一次听见，禁不住加快脚步，冲入人群，拉住一个人问道：“出了什么事？”

“啧啧，可怜的小丫头！”那人答道，“大约是和父母走失了。”

这是镇上最大的一条街，临着江岸，沿路几个码头不停地上下乘客，任何时候都满是行人。

“天下哪有这样粗心的爹娘？分明是穷人家的孩子，养不活，被父母扔在大街上，看有没有好心人肯捡了她去。”另一个人更正，“你看她穿得那样破烂，连双鞋子都没有，脚上满是脓疮——又是一个这么小的女孩，只怕连人贩子都不会要，当真作孽！”

“她有多大？”唐潜又问。

“看样子不到两岁……”

这街上并没有太多的闲人，就是闲人，同情心也是有限。围观片刻，见那女孩除了

号啕之外再无下文，便渐渐地散了。

小女孩扯开嗓门哭了足足一炷香的工夫，嗓子不免发哑，接下来他只听见一些断断续续的抽噎。他走上前去，蹲下身来，伸开手，刚刚摸到女孩的头顶，立时听到她惶恐不安的尖叫：“我要妈妈！呜……我要妈妈！我不要大灰狼！”

唐潜怔了怔，意识到自己腰挂长刀，身穿灰袍，怕吓坏了她，连忙缩回手。

直到哭得精疲力竭，她方一屁股坐在地上，仍是对他十分防范，用脚拼命地朝他蹬去。

石板地面十分潮湿，唐潜抓住她乱蹬的小腿，终于将她抱起来，低声哄道：“莫哭莫哭，叔叔陪着你在等妈妈，好不好？”

女孩子在他怀里拼命挣扎，他只好将她放回地面。她双腿早已肿得不能走路，想逃也逃不掉，便坐在他腿边抽泣。他灵机一动，从一旁小贩手里买了几块桂花糕递给她，女孩子立即停止哭泣，抢过去大口地吃了起来。

她饿了。

怕她吃得太急，唐潜又给她买来一碗豆浆。女孩子咕嘟咕嘟地喝了个精光。

他松了一口气，以为这下她可以安静下来了。

不料有了力气，女孩子又开始放声大哭。他一筹莫展地立在一旁。过了半晌，大约累了，哭声很快低了下去。他正要举步，一只小手抓住了他的衣摆，女孩子紧紧地靠着他，小小的身子不停地发抖。他复又将她抱了起来，她不再挣扎，只是将头埋在他的怀里。

他这才发觉深秋的天气里她只穿了一件薄薄的单衣，几乎是鹑衣百结。女孩柔软如一只小猫，乖乖地伏在他的身上，呼吸急促，浑身滚烫。他不相信天下会有父母把有病的孩子扔在街头，便固执地守在原地，等了半个多时辰，也不见有人认领，而女孩已发起了高热。末了，他只好向一旁的小贩打听：“这位小哥，附近可有医馆？”

小贩道：“往前走大约一百步向左拐，拐角的第一间院子就是吴大夫的竹间馆，专治妇儿的。”

“多谢。”前面的路他不曾走过，便从腰后掏出一只极细的折叠竹杖，将它拉直。正要离开，忽听小贩轻叹一声，道：“我送你去吧。”

到了竹间馆的门口，他敲了敲门，见有人应了一声，便推门而入。

屋内暗香轻浮，静无人声。他找了张椅子坐下来，珠帘忽动，传来一个女子的声音：“已经关门了，是急病吗？”

“小孩发烧。”

“我是吴大夫。”

“有劳。”

女子走到他身旁，将孩子抱了过去。他先是听到一阵叮当的环佩声，紧接而来的是一道幽然的花气。那是她的发香，混合着淡淡的鹤草与紫丁的香味。她的话音呢



喃，带着明显的吴腔，与他母亲一模一样，霎时便在他的心底引起一阵激荡，让他觉得柔软熨帖，格外动听。

“她不是你的孩子吧？”她一面检查，一面问道。

“不是。”

“从大街上捡来的？”

“你怎么知道？”

“这种事常有发生。”她卷起衣袖，“我先帮她洗个澡，清理一下伤口再说。”

“麻烦你了。”

她转身去了里间。一阵哗哗水响，女孩子惊醒了，复又抽泣起来。她低声地哄着，女孩子却怎么也安静不下来。

门帘又是一响，女子来到他面前，说道：“我已给她上了药，这是药包，每两个时辰换一次。内服的汤剂需用水煎至少一个时辰。还有一盒‘雨露清心丸’，作解毒之用。尽量让她多喝凉水，如若高热不退，你明天再来。”

一股脑地说完，女子将大包小包塞进他的手中。

唐潜觉得有些奇怪。这女子的声音虽然动听，却有一副铁打不动的职业态度。与人交接，绝不多话，好像这是她今天看过的第一百个病人。

不过，至少她知道他是个瞎子，很难分清这些大大小小的药包，末了又加上一句：“我在绳结上做了记号——有两个结的外敷，一个结的内服。”

“多谢。这是药金和诊费，不用找了。”他给了她一锭银子。

她走到里屋，找给他一大把铜钱，“药金和诊费都有定价，找你七十七文，请收好。”

唐潜有些尴尬，淡淡一笑，将铜钱收入囊中。

“只怕你还得在这里等一会儿。我刚给她服了一碗药，剂量有些大，怕她承受不住，需多留她片刻，以备不虞。你没什么急事吧？”

“没有。”

他坐了下来，女孩子就躺在他身边的小床上，一个劲儿地翻来覆去。

他听见那女子轻轻地拍着孩子的身子，柔声道：“小妹妹快睡吧。”

“我要妈妈——”大约是见她面善，女孩子拉着她的手不放，虚弱地叫了一声。

“小妹妹睡着了，叔叔就带你去找妈妈……”

“我不要大灰狼带我去找妈妈……”

女子抬起头，看了他一眼。唐潜窘然一笑，连忙自嘲：“我这样子是不是看上去很像一只大灰狼？”

女子没有回答，轻声地对孩子道：“阿姨给你讲个故事，好不好？”

女孩子点点头。

“从前，有一个小姑娘住在村子里。有一天，小姑娘的妈妈给了她一篮子红枣，对她说：‘你外婆生病了，你带着红枣去看看外婆，好不好？’小姑娘说：‘好。’

“小姑娘的外婆独自住在森林中的一间小屋里。森林又黑又大，有许多岔道，但小姑娘去过外婆家很多次，所以不会迷路。妈妈临走前给了她一把匕首，说森林里有大灰狼，只要她按着妈妈交代的路线走，避开她平日最喜欢的那条长满草莓的小道，一路上就会平安无事。”

唐潜在一旁听着，默默地笑了，不由得想起了自己的童年。入睡之前母亲总会在床前给他讲一个故事，《狼外婆》便是几百个故事中的一个。

讲到这里，女子忽然停了下来。

他问道：“怎么啦？”

“她睡着了。”

“我能不能求你一件事？”他忽然道。

“什么事？”

“继续讲完这个故事。”

“为什么？”女子冷冷地道。

“我很想听你讲下去。”

他知道自己理由十分荒唐，只是对她的声音充满眷恋，便轻声恳求。

“好吧。”她叹了一口气，道，“刚才我说到哪儿了？”

“森林里虽然有大灰狼，只要小姑娘按照妈妈交代的路线走，就会平安无事……”

她接了下去：“小姑娘连忙点头答应。她换上了自己最喜欢的裙子，认真地梳了一条小辫子，还在头上戴了一朵小花，然后兴致勃勃地上了路。

“阳光下的森林仍然阴暗，小姑娘边走边玩，一点儿也不害怕。她最喜欢吃的东西就是草莓，便径直走上了那条长满草莓的小道。刚走了片刻，草丛里就跳出了一只大灰狼。

“小姑娘从没有见过大灰狼，只觉得它像一只大灰狗，便对他说：‘大灰狗，你好！’大灰狼一听，赶紧收回自己尖利的爪子，向她友好地一笑，由衷地赞道：‘小姑娘，你真美！你是我见过的女孩子中最美丽的一位。’小姑娘听罢满脸通红，忸怩着身子，十分羞涩地笑了起来。

“大灰狼问她要去做什么，她如实以告。大灰狼说：‘我正好也要去那个方向，不如我们结伴同行吧。’一路上，大灰狼不停地钻进草丛，替她采最大的草莓，又不断地讲笑话、扮鬼脸，逗得小姑娘咯咯直笑，还一直帮她提着那只沉甸甸的小篮子。小姑娘请它吃红枣，它不舍得吃，说红枣要留给有病的外婆。他们手拉手，越来越亲密，走到外婆屋子的门口时，小姑娘已经爱上了大灰狼。

“这个时候，大灰狼停下脚步，鼓起勇气，对小姑娘说：‘既然你喜欢我，我要告诉你一句实话。我是人见人怕的大灰狼，不是大灰狗。’小姑娘噘起了嘴，坚决不信。她说：‘你是大灰狗。我说你是大灰狗，你就是大灰狗。’大灰狼亮出了自己尖尖的爪子和锋利的牙齿，对着她发出一声地地道道的狼嚎，然后道：‘这样你总该相信了吧？’小姑娘



摇头大笑，‘大灰狗，你真有趣，装狼都装得那么像！天黑了，外面那么冷，跟我一起进屋子喝杯酒，取取暖吧！’大灰狼十分沮丧，只好夹起尾巴，灰溜溜地跟在她的身后。

“他们进屋去见了外婆。外婆正在炉边烤火，看见大灰狼，一把拉过小姑娘，毫不迟疑地将手中的一只通红的火钳向大灰狼戳去，正好戳在大灰狼的肩上，痛得他咧嘴直叫。小姑娘连忙拦住外婆，大声道：‘外婆不要伤害它，它是我的好朋友，不是大灰狼！’外婆气呼呼地说：‘不要听信它的甜言蜜语，大灰狼就是大灰狼，现在不杀它，早晚要把你连人带骨地吃掉！’说罢，从地上拾起一把柴刀，向大灰狼砍去。大灰狼吓得夺窗而逃，小姑娘一把揪住它的尾巴，怒道：‘你这胆小鬼！你说你喜欢我，永远也不会离开我，现在你就要逃命了吗？’被逼无奈，大灰狼怒吼一声，向外婆亮出了自己的尖牙，想把外婆吓跑。

“岂知外婆毫不惧怕，不顾小姑娘的苦苦哀求，从火堆里夹出一块热炭，向大灰狼扔去。只听见‘嗤’的一声，将它脸上的长毛烧焦了一大块，大灰狼连忙捂住脸。趁着它分心的一刹那，外婆再次提起柴刀，向大灰狼的头上砍去！

“那刀并没有砍中大灰狼，却把它惊出了一身冷汗。随即听见“扑通”一声，外婆忽然倒在地上。定睛一看，她的身上插着一把匕首，鲜血流了一地。小姑娘满脸怒容地站在一旁，对着大灰狼尖叫：‘你果然不是大灰狼，连我外婆也不敢吃！’说罢，将外婆的眼珠和牙齿弄下来，放进一个盛着玉米的小锅里，一口气吃了个精光，然后指挥大灰狼将外婆的尸首抛到门外捕狼的陷阱里埋了起来……”

讲到这里，女子戛然而止。而唐潜已听得一身冷汗，忍不住问道：“后来呢？”

“后来，小姑娘与大灰狼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

他承认这故事有些残忍，让他听起来不是滋味。他甚至可以猜到那女子一边讲一边盯着他的脸，观察他的反应。

为此，他记住了这个故事，也记住了讲故事的人。

大街上有些冷清。

唐潜回到小女孩走失之处，仍旧抱着她，孤零零地等在路边。

无数的行人从他身旁走过，没人多看他一眼。

远处城关传来三声鼓响，他知道自己又等了近两个时辰。子时一过，夜船纷纷停橹，偶有几个刚下码头的乘客，挑着咯吱作响的担子，在石板的路面上留下沉重的足音。

嘈杂顿去，大街上终于安静下来。

这时，他忽然感到有人在离他不远处轻轻地徘徊。那是女子的脚步，轻柔细碎，夹杂着裙裾摆动之声，走走停停，似在观察着什么。

他心头一暖，庆幸自己没有猜错，来人一定是女孩子的母亲。

他等着她走上前来，那脚步却远远地在街对面停了下来。尽管如此，他凝神屏气

仍可听见女子的呼吸。她为什么不过来？难道她不认得自己的孩子？

两人隔街对峙，过了半晌，唐潜才猛然想起在医馆时，那位女大夫见小女孩衣着单薄，便在她的身上裹了一床小毯，她现在的穿着与走失的时候迥然不同，只怕她的母亲不敢贸然认领。他便大步走过街去，向着那人朗声道：“请问姑娘可是来找一个女孩子的吗？”

话一说完他就知道自己错了，鹤草与紫丁的气味再次传来。同时传来的，还有那女子漠然的声音：“是我，吴大夫。”

他失望地“哦”了一声。

“我有一位邻居多年不育，一直想要一个孩子。你若找不到合适的人抚养她，不妨考虑一下。”

“我自己可以将她养大。”

“你？”她冷笑，“你是男人。”

“那又如何？”

“别意气用事，孩子需要的是一位母亲。这种事我比你清楚。”

后面这一点说服了他，沉思片刻，他问：“你的邻居是什么样的人？人品是否可靠？”

“他也是一位大夫，就是前面西水街上长春阁的掌堂，姓崔。夫妇俩都很和善，成亲十年了，一直没有孩子。”

他点点头，又问：“请问这镇上的大夫，是不是全是慕容无风的学生？”

“全是。”

“那么，你也是？”

“当然。”

慕容无风只有一个女弟子，而且传闻甚多，唐潜立即明白了她是谁。犹豫了一会儿，他终于慎重地道：“如此甚好，拜托了。”

唐潜将她送回医馆，到了门口，将孩子交到她的手中。

“你随时都可以来看她。”

“不必了。”他摇了摇头，“她还小，没有什么记忆，就让她有一个全新的开始吧。”

唐潜记得自己小时候总是问父母自己是怎么来到这世上的。母亲摸着他的头，柔声答道：“你原本是天上的孩子，无忧无虑，骑在一只仙鹤上。有一天，你遇到了爹爹妈妈，觉得我们很孤单，便来到人世陪伴我们。你是上天给爹妈的礼物。”

后来，他去问别的同伴，大多数的回答：“我娘说，我是从垃圾堆里捡来的。”

为此他得意了好久，觉得自己比谁都珍贵。

长大之后自然发现这故事荒诞无稽，谎言的作用却已深入骨髓，直到现在他还庆幸父母并没有人云亦云地对他说，他也是从垃圾堆里捡来的。

他转身告辞，门“咣当”一声，极不友善地关上了。

他并不为自己的不受欢迎感到难过，却觉得这女人冰冷的嗓音中藏着一腔愤怒，他来的不是时候，正好发泄到他身上。

她也是个忧郁的女人。

唯一不同的是，大多数人的忧郁是蓝色的，而她的忧郁却是红色的。

夜风徐来，他慢慢地踱回客栈。大厅喧声闹耳，不知有何喜事，他的兄弟们还在喝酒猜拳。

觉得有些疲惫，他想径直上楼休息，唐浔拦住了他，递给他一杯酒，“这么晚才回？喝几杯再睡吧。”

“什么事这么热闹？”

“下午有人在听风楼里看见了慕容无风。”

“哦。”

“他的随从不多。老大派了十几个人埋伏在回谷的路上。据说，偷袭成功，干掉了他们三个侍卫，连慕容无风也受了重伤。”

他的眉头拧了起来，“这么做也太鲁莽了吧？这里是他们的地盘。”

“我也这么说，可是没人听。老大还说云梦谷人手有限，不足为惧，他真正担心的是龙家的人。”

“龙家的人也来了？”

“早就到了。”